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6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2年6月27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已于2022年6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股本总数1,852,932,44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元人民币(含税),共派发现金370,586,488.40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自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派方案距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52,932,44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8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权益分派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24日

2、除权除息日:2022年8月25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至2022年8月2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8月2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57	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	08*****136	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08*****283	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年8月15日至登记日:2022年8月24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1、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江路179号华数数字电视产业园B座9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咨询联系人:洪方磊

3、咨询电话:0571-28327789

4、传真电话:0571-28327791

七、备查文件

1、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7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8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8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8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江路179号华数数字电视产业园B座902。

(3)会议召开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召集人: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数传媒”或“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鲍林强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11日(星期四)。

(7)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2人,代表股份1,010,752,4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4.548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78,377,84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611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32,374,5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7.9378%。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鲍林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822,3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12%,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600,59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733%。

(2)选举唐雨红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581,34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73%,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359,59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9056%。

(3)选举乔小燕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581,34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73%,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359,59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9056%。

(4)选举张建锋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812,6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02%,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590,89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545%。

(5)选举庄卓然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812,6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02%,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590,89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545%。

(6)选举邬晓玲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581,34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73%,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359,59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9056%。

(7)选举金俊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812,6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02%,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590,89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545%。

(8)选举李庆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812,6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02%,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590,89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545%。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姚铮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10,410,5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51,188,79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65%。

(2)选举王兴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10,410,54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51,188,79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65%。

(3)选举吴建平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10,410,54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51,188,79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65%。

(4)选举鞠宏磊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10,410,5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62%,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51,188,79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365%。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王夏斐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360,24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55%,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138,49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4765%。

(2)选举吴淼娟女士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360,241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655%,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138,492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4765%。

(3)选举王贤勇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006,832,142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121%,表决结果为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获得票数47,610,393票,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92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声、孔舒韫;

3、结论性意见:

华数传媒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8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12日以传真、专人送达或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2022年8月18日16: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12名。会议由董事长鲍林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同意选举鲍林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鲍林强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同意选举唐雨红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唐雨红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同意聘任乔小燕女士担任公司总裁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乔小燕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同意聘任许锐先生、方芳女士、何刚先生、卓越先生、曹燕明先生、姚妙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聘任吴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同意聘任洪方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洪方磊先生的个人简历及通讯方式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同意选举公司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四名成员组成,具体为:鲍林强、乔小燕、鞠宏磊、李庆;

2、提名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具体为:王兴军、吴建平、唐雨红;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具体为:吴建平、姚铮、乔小燕;

4、审计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具体为:姚铮、王兴军、邬晓玲。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同意聘任雷万发先生为内审负责人,主管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雷万发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同意聘任蒋丽文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蒋丽文女士的个人简历及通讯方式详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十一届一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十一届一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

附有关人员简历:

鲍林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南京大学管理学博士。曾任杭州日报报业集团经营办主任,浙江风行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风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都市快报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都市快报社副社长,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华媒控股:000607)总经理、执行董事、副董事长,杭州日报报业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浙江省智慧城市促进会副会长。

鲍林强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数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唐雨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哲学学士,浙江大学新闻系在职研究生结业。2005年至今任职于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编辑、副总经理,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裁,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唐雨红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华数集团党委委员、总编辑、副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乔小燕,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西安交通大学本科毕业,先后获得英国利兹大学商学院国际市场管理硕士,芝加哥大学布斯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MBA)。曾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终端营销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务,华夏视联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兼总裁,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总经理。

乔小燕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许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品牌文化部总经理,华数探索商务咨询(杭州)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裁等职。现任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许锐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方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华数网通信息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华数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华盈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方芳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何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浙江省丝绸进出口公司直属企业财务部主办会计,杭州网通信息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华夏视联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何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卓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出生,中共党员,江西财经大学新闻学和金融学双学士。曾任PPTV运营总监,土豆网副总编辑,优酷土豆产品总监,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互联网事业部总监及战略合作部总经理。现任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卓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办公电话:0571-28327789

传真:0571-28327791

电子邮箱:000156@wasu.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长江路179号华数数字电视产业园B座9楼

雷万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南京陆军指挥学院本科毕业。历任杭州市滨江区人武部政工科长,杭州市人民检察院反贪局、杭州市纪委监察委信访室主任科员等职。现任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雷万发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权,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蒋丽文,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法学院,本科学历,2013年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2017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系浙江海通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年6月至今就职于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现任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蒋丽文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权,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办公电话:0571-28327791

传真:0571-28327791

电子邮箱:000156@wasu.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长江路179号华数数字电视产业园B座9楼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22-039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18日16: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亲自出席5人。会议由监事王夏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

同意选举王夏斐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夏斐先生简历:

王夏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浙江大学本科毕业,主任编辑。曾任杭州日报时政要闻中心副主任。现任华数数字电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编室(宣传部)主任,华数探索商务咨询(杭州)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夏斐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华数集团董事、总编室(宣传部)主任,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编号:2022-051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审核意见以《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为准,后续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2-076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1907),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八日

红塔红土盛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红塔红土盛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于2022年8月19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tamc.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1-666-916)咨询。

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9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2年8月19日起,终止与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道基金”)的合作业务,投资者将无法通过乾道基金办理本公司基金账户开户及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转换、定期定额申购、托管转入等业务。

相关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或其他公告将不再列示该销售机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作好交易安排。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88-080

公司网址:www.qiandaojr.com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0-888

公司网址:www.hongde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码:2022-115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于2022年2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支持各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董事会、股东大会同意2022年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40,000万元的担保,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上述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2022年2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2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海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建设”)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滨江支行(以下简称“江西银行滨江支行”)签署了编号为【江银南分滨支授字第2251552号】的《授信协议》,江西银行滨江支行向国海建设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上述向金融机构借款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近日,公司与江西银行滨江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为国海建设与江西银行滨江支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年度担保总额度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金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海建设有限公司	60,000	31,700	10,000	41,700	18,3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国海建设有限公司

2、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60108MA38LR2P5M

3、法定代表人:姜旭

4、成立日期:2019年05月27日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注册地: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八一乡莲谢路80号

7、注册资本:26,000万元人民币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地整治服务,电机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网络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办公设备销售,软件开发,销售代理,机械设备租赁,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10、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73,541.55
负债总额	40,675.59
净资产	32,865.96
项目	2022年1-3月
营业收入	15,594.57
利润总额	1,389.58
净利润	1,210.76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滨江支行

2、被担保人:国海建设有限公司

3、保证人: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担保范围: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1,190万元(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25%。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4、《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2份中标通知书,中标金额合计341,628,251.22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营业收入比例为6.66%。分别是:(1)新森大道中段(西永综合保税区B区纵一路)工程施工项目,项目招标人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重庆招标采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安徽省宁国市高铁南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国泰路、创新路(开创路)、胡乐司路工程项目,项目招标人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安徽汇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森大道中段(西永综合保税区B区纵一路)工程施工

项目地点:重庆市

中标金额:182,486,956.11元人民币

工期:720日历天

工程概况:西永综合保税区B区纵一路道路全长约5.4公里,宽47m,双向六(近期)、八(远期)车道,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内容包含道路、桥梁、综合管网、照明、交通工程及边坡等附属设施等。

本项目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3.56%。

2、项目名称:安徽省宁国市高铁南站站前广场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国泰路、创新路(开创路)、胡乐司路工程

项目地点:宁国市

中标金额:159,141,295.11元人民币

工期:270日历天

工程概况: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缆线管廊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箱涵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施工内容。

本项目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3.10%。

二、风险提示

公司接到上述中标通知后,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合同具体内容还需协商确定,项目实施内容均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公司将按照项目合同及相关约束性文件要求组织工程施工、交付,但在执行过程中,若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和风险,敬请